宁夏大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
合作办学协议书

编号: JXJY 2026 －___

甲　　方：宁夏大学　　乙　　方：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联 系 电 话：_____　　联 系 电 话：_____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教育部关于推进新时代普通高等学校学历继续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教职成〔2022〕2 号）、《教育部办公厅关于严格规范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校外教学点设置与管理工作的通知》（教职成厅〔2022〕1 号）文件要求，进一步规范校外教学点管理、优化教育资源布局、扩大优质教育服务覆盖面,充分发挥高等学历继续教育（非脱产）服务地方的积极作用。宁夏大学（具体由继续教育学院负责）（甲方）与乙方就高等学历继续教育（非脱产）开展合作办学事宜达成一致。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规范合作办学行为，特签订本协议。

第一条 合作宗旨

甲乙双方秉持“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平等互利、共谋发展”的原则，共同致力于提升教育教学质量，满足社会人员对终身学习的实际需求，实现双赢发展。

第二条 合作内容

1.双方合作开办的宁夏大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非脱产）招生专业范围，限定为宁夏大学在全国高等继续教育信息管理系统申报获批准并予以公示的专业。

2.双方合作开办的高等学历继续教育（非脱产）专业收费标准，严格遵照《宁发改备案（[2025]2 号）》文件规定执行。

3.本协议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正式生效，仅适用于_____年招录的学生，有效期为 3 年。

第三条 双方权利与义务

（一）甲方权利与义务

1.严格执行国家相关政策规定，及时向乙方传达高等学历继续教育（非脱产）政策要求及学校相关管理制度文件。

2.负责校外教学点的日常监督管理，统筹组织开展常规检查与专项评估工作。

3.负责招生专业设置、招生计划申报、录取和建档等工作；指导乙方依法依规开展招生宣传，规范招生行为。

4.负责学生学籍注册、学历注册及学籍档案管理相关工作。

5.负责制定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统筹安排“线上+线下”混合教学模式的各项教学工作。

6.负责主讲教师和辅导教师选聘工作。

7.负责审定专业课程教材版本，并统一组织征订教师用书。

8.负责毕业生资格审核，申请办理、发放毕业证书。

9.负责毕业生学士学位授予的审核及相关申请考务工作。

10.负责完成双方约定的其他相关工作。

（二）乙方权利与义务

1.在甲方指导下，依规开展招生宣传、生源组织等工作，严守招生工作规范。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开展或授权其他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或个人开展招生广告宣传，不得虚假承诺、夸大宣传，不得违规提供“代报名”“代学”“替考”等托管类服务。

2.做好新生入学教育组织实施工作，组织新生学习国家高等学历继续教育（非脱产）相关政策及学校各项规章制度。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配合甲方开展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及日常管理工作。

3.协助甲方完成所辖学生学籍注册、学历注册及学籍异动的相关办理工作。

4.配合甲方落实“线上+线下 ”混合教学模式的全部教学组织实施、学生活动组织与日常管理工作。

5.负责场地、消防、食品、卫生、网络信息等领域的安全管理工作，建立健全安全管理制度及应急预警处置机制。

6.健全行政、教学、后勤、财务等各项管理制度和岗位责任制，并严格遵照执行。

7.定期对所承担的辅助教学及管理工作进行自查自纠，主动配合甲方及教育行政主管部门的工作检查与督导。

8.负责本校外教学点的日常管理，以及教学等档案的规范建档与保管工作。

9.乙方须按照甲方规定的缴费方式，指导并督促学生足额按时缴费，严禁以任何名义擅自增设收费项目、搭车收费，代收代缴学费。

10.根据甲方的统一部署与要求，组织开展评先选优相关工作。

11.配合甲方完成所辖应届毕业生电子注册图像采集的组织工作。

12.配合甲方办理所辖学生毕业证书及个人档案的发放工作。

13.配合甲方办理所辖毕业生学士学位申请工作。

14.负责完成甲方交办的其他相关工作。

第四条 费用收取与支出

1.学费按区域物价主管部门核定的标准收取，甲方应根据乙方当年实际在籍且足额缴纳学费的学生人数，按 840 元/生·年的标准核算向乙方支付分成费用。

2.乙方须依据《宁夏大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非脱产）新生入学须知》相关要求，通知学生按时缴费注册。

3.乙方应建立学费欠费预警机制，及时记录欠费催缴情况，并将相关情况上报甲方备案。

4.甲方承担教学工作开展所需的相关费用支出。

5.甲方原则上于每年 6 月后，根据乙方当年实际在籍且足额缴纳学费的学生人数，按标准一次性核算划拨费用，每自然年度仅核拨一次。

6.乙方负责向甲方提供符合财务规范的对公账户，并开具合法有效的结算票据。

乙方帐户：开户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帐号：_____

乙方如变更付款账户信息，应在甲方支付前至少 15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甲方，否则，应通知而未通知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第五条 争议解决

1.本协议的签订、履行、解释及争议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双方在履行本协议过程中发生的争议，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对方所在地（甲方所在地/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本协议在履行期间，违约方应承担因违约行为造成的全部损失。

第六条 其它

（一）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与本协议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

（二）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根据情节严重程度，暂停履行本协议相关内容或单方终止本协议。

1.乙方被教育主管部门和学校依法依规撤销校外教学点资质的；

2.乙方未能履行本协议约定的相关职责及合作办学义务的；

3.乙方管理秩序混乱，学生投诉集中，存在影响办学稳定、安全、舆情风险因素的；

4.乙方除本协议约定的学费外，以任何名义违规收取学生其他费用的；

5.乙方存在虚假宣传、夸大宣传等招生违规行为，或有其他损害宁夏大学声誉情形的。

（三）本合同所涉校外教学点，当年未通过教育部备案，则合同自动失效，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四）本协议壹式五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分别报送甲乙所在地教育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各壹份，甲方留存壹份用于财务报账。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代表：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